

江苏东吴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3月30日，电话和邮件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9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十梓街397号二楼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马晓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东吴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3）、《江苏东吴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年度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制订了《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订了《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江苏东吴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东吴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11日